

བྱུང་ལྗོངས་ཁྲིའུ་རྒྱུ་ལྷན་ཁྲིའུ་ཡིག་ཁྲི  
同仁市财政局文件

同财农〔2021〕63号

签发人：崔生林

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)的通知

市直各预算单位：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)的通知》(青财农字〔2021〕549号)，现下达2021年第四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)1641万元，具体分配详见附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各地发展产业、稳岗就业、村内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，并将产业发展作为支持重点。原则上本年度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规模不得低于中央资金的50%，且不得低于2020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占比。

二、我省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



知》将于近期印发，请你单位在接到文件后严格按照规定执行，将衔接资金纳入统筹整合范围，统筹用农村牧区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，确保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。

附件：1、2021年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2、政府收支分类科目

2021年5月17日



---

抄送： 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、绩效科、财监科，存档。

---

同仁市财政局

2021年5月17日印发

---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1、2021年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单位	合计	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万元）				备注	
		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以工代赈任务	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		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
1	市扶贫开发局	461.00	461.00					
2	市交通运输局	480.00			480.00			
3	市民族宗教事务局	700.00		700.00				
合计		1641.00	461.00	700.00	480.00			





附件 2:

##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

序号	资金支出方向	支出分类科目		
		功能分类科目	经济分类科目	
			政府经济分类科目	部门经济分类科目
1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	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	39999 其他支出
2	以工代赈任务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	39999 其他支出
3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	39999 其他支出

